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圖	1.連江縣	政府			職稱	1.處長
中報八姓石	陳心人 	力又 才分 个	2.				144 円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幸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 及 :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Ä	游玲巧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市樹林區大 星之坐落基		段(自	5,711.71	200000 分 之1657	陳冠人	97年08月22日	其他	(超過五年)
	市樹林區大 星之坐落基		段(自	5,711.71	200000 分 之1657	游玲巧	97年08月22日	其他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樹林區大學段二小段	287.90 (另附屬建 物總面積: 19.45)	2分之1	陳冠人	97年08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樹林區大學段二小段	共同使用 部分總面 積: 3,205.07	100000 分 之1114	陳冠人	97年08月 22日	其他	(超過五年)
新北市樹林區大學段二小段	287.90 (另附屬建 物總面積: 19.45)	2分之1	游玲巧	97年08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樹林區大學段二小段	共同使用 部分總面 積: 3,205.07	100000 分 之1114	游玲巧	97年08月22日	其他	(超過五年)
★新北市樹林區柑園里學林路	326.70	2 分之 1	陳冠人	97年06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樹林區柑園里學林路	326.70	2分之1	游玲巧	97年06月01日	賈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	時間	變	動原因	變動	時之	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1					1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得) E			記(取)原因	取~	星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	型重型機	器腳路	当車)		1					1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量	所	有	人	登記得)[記(取)原因	取~	早 價	額
國瑞				1,798	陳氘	豆人		103 ^左 月 11		買	賣	(超述	五年	.)
(五) 航空器										1				
型		式	设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記得)[記(取)原因	取~	寻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	臺幣、外	幣之現	見金或旅行支	栗)(總金額:	:新臺	幣	j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絲	恩額或折	合新	臺幣絲	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		幣之存	字款)(總金額	:新臺幣 9,2	294, 7	52 元)								
存 放 機	構 機 構)	種	類	幣別	所	有	人	か 幣	總	額	新臺幣		頁或:	折 合 額
臺灣銀行三重分行	4	綜合存	三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1	,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行	西門分	活期存	宗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132
中華郵政公司	4	定期儲	酱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1,018	3,36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1,018	3,36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	皆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1,016	5,425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	皆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509	9,18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	當存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509	9,18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508	3,212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	皆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504	1,097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	督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321	,445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76
玉山商業銀行三重	分行	綜合存	三款	新臺幣	陳冠	人							73	3,163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行	八德分	活儲證	登券 戶	新臺幣	陳冠	人								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分行	北土城	綜合存	款	新臺幣	游玲	巧								262
					_					_				

華南商業銀行忠孝東路分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462
<u>行</u>					
彰化商業銀行基隆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13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雙園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1,129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1,016,863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1,016,863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508,431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850,081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314,454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122
玉山商業銀行三峽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游玲巧	1,449.37	46,646.52
玉山商業銀行三峽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6,79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板橋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游玲巧	1,507.26	48,50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板橋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玲巧		4,369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	額或	折合亲	f臺幣 額
本欄空白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單位	價 ⁸ .淨值〕	9外	幣	幣	新鄉總	臺幣總額	真或折合	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	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7,938,729 元)

保險公司	保 險	名	稱	呆單號 碼	要保		保險約類		保門	金	· 額	契約契約			外 幣 幣 別					已繳保附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南山人 旺利率 年金保型)	變動	型(陳冠人		年 金 保險				0	107 ^左 16 日 06 月	/122	年	新臺幣						,000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理財變	額萬	質能	000	陳冠人		投資 壽險	型	1	,800	,000	96 年 01 日 10 月	/162	年	新臺幣					576,	,000
新光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養老終	身壽	安险		陳冠人		儲蓄壽險	型		800	,000	87 年 29 日	E 05 /終身	月	新臺幣					604,	,113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守護醫		心身		游玲巧	7	儲蓄 壽險	型			1	107 ^全 16 日	手 06 /終身	月	新臺幣					104,	,620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動型終	利率 身壽	變險	000	游玲巧	7	儲 蓄 壽險	*型		36	,000	109 ^生 14 日			美元		35	5,316	5	1,135,	,056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動型終	:利率 ·身壽	變險	000	游玲巧	7	儲蓄壽險	*型		72	,000	109 ^全 17 日			美元		70	,560)	2,267,	, 798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動型終	利率	變險	000	游玲巧	7	儲 蓄 壽險	. 型		72	,000	109 ^左 31 日	耳 01 /終身	月	美元		70	,560)	2,267,	,798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理財變	額萬	第 (000	游玲巧	7	投 資 壽險	型	1	,800	,000	96 年 15 日 10 月	/165	年	新臺幣					483,	,344
(十)債	權(總金	金額			元	(,)					_			<u> </u>			取	得(多	後生)	取得(發	·生)
種			类	負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客	再時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2, 453, 440 元)																					
種	ON 401 (F	100 JL 1		更債	8	, 17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客	取明時			取得(發	
				陳冠	人							桂林	分行		2,4	53,44	97	年(房貸分募 擔	期長
台北市桂林路 2,155,116 01 日 擔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客	取時			取得(發 原	生) 因

本欄空白			
7 NA I			

(十三) 備 註

★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2 年 02 月 22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冠人